

2021 年度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本
级）决算信息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职责

二、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七、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2021 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职责

（一）单位机构设置

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 18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党建科、表彰任免科、就业促进科、人力资源开发科（积分落户工作办公室）、职业能力建设科（法规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劳动关系科、工资福利科、养老保险科、工伤保险科、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办公室、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科、劳动保障监察科、信访办公室、行风建设办公室、财务科、人事科。

（二）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北京市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本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根据有关法规政策，制定本区工作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组织实施北京市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协调指导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依法管理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本区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落实就业援助政策，落实国家、市有关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政策；综合管理本区职业技能培训工作，落实职业技能鉴定和资格认定制度相关政策；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拟订高技能人才培养计划和激励政策。

4. 综合管理本区社会保险工作；组织实施养老、失业、

工伤等保险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负责社会保险基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5. 贯彻落实国家、北京市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津贴、补贴等政策及退休、退职管理的有关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综合管理和指导本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工作；按照相关规定落实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的宏观调控政策，对企业工资支付进行管理和监督。

6. 贯彻落实国家、北京市关于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落实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政策，负责本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考录用、年度考核和行政奖励管理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职称评聘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培养和管理、服务工作；落实积分落户管理细则和操作规程；落实外国人来京就业的政策、规划和管理办法。

7. 落实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落实农民工相关政策，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8. 指导本区用人单位与劳动者依法建立劳动关系；负责对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劳动关系的确立、劳动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指导各类用人单位的劳动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本区劳动保障监察；负责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和群众来信来访办理工作。

9. 会同有关部门统筹本区人力资源的预测、分析和统计工作；负责社会保险统计和信息工作。

10. 负责人力社保行业管理，并承担相应的安全生产监

管和环保责任。

11.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2. 与区医保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社会保障卡的发行、运用和管理的工作；区医保局负责落实社会保障卡在医疗保障方面使用管理的标准规范。同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政策的电话咨询服务，统一纳入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咨询服务平台，区医保局负责做好相关政策的培训、群众意见建议及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两部门应当建立工作机制，做好信息共享和政策衔接等工作。

二、人员构成情况

本单位行政编制 90 人，实有人数 88 人；事业编制 20 人，实有人数 14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决	1	2	栏次	决	3	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60.07	5,04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55.68	3,962.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8.37	317.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6.03	452.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60.07	5,045.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460.08	4,732.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19.71
	30				61		
总计	31	4,460.07	5,052.47	总计	62	4,460.08	5,052.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次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	2	3	4	5	6	7	8
				1	2	3	4	5	6	7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0.83	4,270.8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447.40	3,447.40						
2080101 行政运行				2,374.24	2,374.24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43.00	43.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30.16	1,03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7.51	647.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7.24	267.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94	0.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02	253.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31	126.31						
20807 就业补助				175.92	175.92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109.72	109.72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6.20	66.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57	318.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57	318.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9.10	289.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47	29.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6.56	456.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6.56	456.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46	242.46						
2210203 购房补贴				214.10	214.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32.76	3,946.64	786.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2.37	3,176.26	786.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15.51	2,581.12	634.39			
2080101			行政运行		2,275.58	2,275.5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42.94		42.9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96.99	305.54	591.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14	595.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4.23	244.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85	0.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45	233.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61	116.61				
20807			就业补助		151.72		151.72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85.52		85.52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6.20		66.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7.47	31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7.47	31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59	288.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88	28.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91	452.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91	452.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81	238.81				
2210203			购房补贴		214.10	214.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栏 次		3	4	5	6	7	8	9	1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60.07	5,04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55.68	3,755.68			3,962.37	3,962.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8.37	308.37			317.47	317.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与信息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6.03	396.03			452.91	452.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按支出功能分类的其他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60.07	5,045.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60.07	4,460.07			4,732.76	4,732.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5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19.71	319.7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51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60.07	5,052.47	总计	64	4,460.07	4,460.07			5,052.47	5,052.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1	2	3
			次			
			合计	4,732.76	3,946.64	786.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2.37	3,176.26	786.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15.51	2,581.12	634.39
2080101			行政运行	2,275.58	2,275.5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42.94		42.9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96.99	305.54	591.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14	595.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4.23	244.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85	0.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45	233.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61	116.61	
20807			就业补助	151.72		151.72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85.52		85.52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6.20		66.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7.47	31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7.47	31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59	288.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88	28.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91	452.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91	452.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81	238.81	
2210203			购房补贴	214.10	214.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人员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99.98	3,199.98	
	30101	基本工资	428.77	428.77	
	30102	津贴补贴	1,817.25	1,817.25	
	30103	奖金	41.87	41.8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45	233.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61	116.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3.57	243.5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3.90	73.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5.75	5.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8.81	238.8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07	240.07	
	30301	离休费	93.90	93.90	
	30302	退休费	75.73	75.7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7.63	37.63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50	31.5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30	0.3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1	1.01	
		人员经费合计	3,440.05	3,440.05	
公用经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76	502.76	
	30201	办公费	21.77	21.77	
	30202	印刷费	0.11	0.1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9	0.19	
	30205	水费	3.22	3.22	
	30206	电费	54.30	54.30	
	30207	邮电费	2.58	2.58	
	30208	取暖费	47.48	47.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4.58	214.58	
	30211	差旅费	1.86	1.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44	1.4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02	0.02	
	30216	培训费	0.10	0.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20	0.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24	4.24	
	30228	工会经费	26.70	26.70	
	30229	福利费	32.33	32.3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	2.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51	82.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3	7.13	
	310	资本性支出	3.83	3.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83	3.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506.59	506.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3栏无数据。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安排相应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年预算数	6.00			6.00		6.00
2021年决算数	2.02			2.02		2.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86.11	786.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6.10	786.1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34.38	634.3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42.94	42.94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04			智能充电设施构建资金	15.99	15.99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04			应急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资金	26.95	26.9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91.44	591.44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2020年下半年税源引进工作奖励资金	10.00	10.00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人力社保事业费	256.11	256.11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服务咨询管理费	49.36	49.36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劳动能力鉴定工作经费	19.99	19.99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办公系统及网络安全运维经费	40.35	40.35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区纪委、区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经费	4.91	4.91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扶贫协作和支援合作帮扶资金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2021年公共服务管理事业单位人才公租房项目经费	32.35	32.35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交道口办公区外立面修缮工程	111.50	111.50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公开招聘区属事业单位工作经费	56.84	56.84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朝内大街办公区WIFI覆盖项目	10.03	10.03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199			全区干部教育培训经费			
	20807			就业补助	151.72	151.72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85.52	85.52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702			对口帮扶职业技能培训经费	2.52	2.52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702			下达2021年就业补助资金（中央直达资金）	70.00	70.00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702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13.00	13.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6.20	66.20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非采购	66.20	66.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5052.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12.82 万元，下降 26.41%。本年收入合计 5045.9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51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4732.76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19.71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045.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14.64 万元，下降 26.4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45.96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732.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83.96 万元，下降 29.54%，其中：基本支出 3946.6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3.39%；项目支出 786.1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6.6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052.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12.82 万元，下降 26.41%。主要原因：部分项目已在上一年度完成，本年度无项目预算导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32.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比上年减少 1983.96 万元，下降 29.54%。主要原因：部分项目已在上一年度完成，本年度无项目预算导致。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32.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962.37 万元，占 83.72%；卫生健康支出（类）317.47 万元，占 6.71%；住房保障支出（类）452.91 万元，占 9.5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732.76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272.69 万元，增长 6.11%。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1 年度决算 2275.58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149.63 万元，增长 7.0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

2021 年度决算 42.94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42.9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追加项目调整财政拨款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2021 年度决算 896.99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减少 59.88 万元，下降 6.26%。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1 年度决算 244.23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减少

3.39 万元，下降 1.37%。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1 年度决算 0.85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0.33 万元，增长 63.46%。主要原因：基本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1 年度决算 233.45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减少 5.57 万元，下降 2.33%。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1 年度决算 116.61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减少 2.90 万元，下降 2.43%。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

2021 年度决算 85.52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85.5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追加项目调整财政拨款预算。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2021 年度决算 66.20 万元，跟 2021 年年初预算一致。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1 年度决算 288.59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7.69 万元，增长 2.74%。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1 年度决算 28.88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1.41 万元，增长 5.13%。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1 年度决算 238.81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50.35 万元，增长 26.72%。主要原因：基本支出相关政策调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1 年度决算 214.10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6.53 万元，增长 3.15%。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46.6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440.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506.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

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2.02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 6.00 万元减少 3.98 万元。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低于年度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02 万元，占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单位 2021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也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公务接待费。本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用预算，也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 年决算数 2.02 万

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数 6.00 万元减少 3.98 万元。主要原因：结合过“紧日子”的相关工作要求，坚持厉行节约，严格遵守用车管理相关办法，除必要和紧急事项外减少公务用车使用频率。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0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51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6.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80.64 万元，减少原因：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厉行节约，压缩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5.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93.2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5.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5.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总额 10581.15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

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4 辆，93.46 万元；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2 台（套），287.79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0 万元。

（四）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0 项，预算总额 0 万元，支出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2021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对 2021 年度单位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18 个，占单位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935.84 万元。总体评价级别为优的有 16 个，2 个项目受疫情影响总体评价级别为中，年度内被评价项目大部分能够顺利实施并达到基本预期效果。

按照《关于 2022 年度区级预算单位自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规定的范围及要求，我们对“2021 年公共服务管理事业单位人才公租房项目经费”实施了普通程序绩效评价，项目金额 33.97 万元，评价得分为 95.10 分，评价等级结果为优。

二、2021 年公共服务管理事业单位人才公租房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对象概况

本次评价的对象为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公共管理服务事业单位人才公租房项目的经费使用绩效。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总结项目运行的成绩与经验，揭示存在的问题与不足，进一步优化资金使用、完善项目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1. 项目背景。为贯彻落实《东城区人才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发挥人才住房在吸引和稳定人才方面的激励保障作用，2020 年 3 月在区委、区政

府的大力推动下，东城区面向全区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以及区重点企业启动了人才公租房分配申请工作。按照东城区人才公租房工作领导小组的相关工作要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作为公共管理服务事业单位人才公租房归口管理部门，结合区公共管理服务事业单位人才的实际需求，组织开展东城区 2020 年公共管理服务事业单位人才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分配工作。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东城区人才公租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分配给公共管理服务事业单位人才首批房源共 25 套，总面积为 1244.32 m²。地点为朝阳区焦化厂 1 号楼，其中两居室 12 套，零居室 13 套。所有房源按照精装修标准交付使用，厨房和卫生间内生活配套设施相对齐全，配备简单家具家电后即可入住。房源租金标准为 70 元/m²·月，租金包含精装修费用和物业费。租金缴纳采取个人实缴与财政补贴相结合的方式，即申请人、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别按照 70%和 30%的比例向北京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中心缴纳租金。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面向东城区除教育、卫生系统外的区属事业单位（含纳入规范管理事业单位，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在编的无房人员进行 25 套房源的分配工作。经东城区人才公租房工作领导小组同意，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研究制定了《东城区 2020 年公共管理服务事业单位人才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分配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房源分配工作采取个人申请结合积分排名的方式进行，以积分排名由高到低

的顺序确定最终的分配指标。积分量化标准按照申请人的学历水平、职务职级、工作年限、考核奖励、所获荣誉及家庭人口数量等情况加权核定并公示。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按 25 套房源（1244.32 m²），租赁 13 个月（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1 月），申请补贴租金预算 33.97 万元（1244.32 m² × 13 月 × 70 元/（m²·月）× 30%）。东城区财政局批复 2021 年公共管理服务事业单位人才公租房项目预算 33.97 万元。2021 年 1 月支付东城区公共管理服务事业单位人才公共租赁住房财政补贴租金 32.35 万元，项目执行率为 95.22%。

（二）评价结论

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度区级预算单位自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22〕67 号）要求，我单位对 2021 年度公共管理服务事业单位人才公共租赁住房财政补贴租金绩效情况开展了评价，项目评价得分为 95.1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三）存在问题

1.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一是满意度指标，忽略了部分参与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过程的满意度调查；二是效益指标，在 2021 年公共管理服务事业单位人才公租房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落实《东城区人才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试行）》和《工作方案》的相关工作要求，但受客观因素影响，该项目在推进东城区人才发展高地建设，解决人才周转性住房需求，特别是在稳定事业单位干部队伍，留住人才

的积极作用上，未能充分的展现。

2. 管理机制有待进一步明确，一是未明确租金退回机制，存在延压资金风险；二是递补机制还不够及时，容易产生资金结余和房屋空置现象，其项目在产出绩效的存在折扣，无法发挥最大效能。

（四）建议

1. 加强与区主管部门的沟通，进一步明确各成员单位职责，发挥各部门工作优势，如物业管理。

2. 对未签约成功人员进行回访，了解未选房原因，总结经验，进一步优化各个环节。

3. 明确管理机制，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规范租金退回机制，杜绝延压坐支资金风险。严格入住资格监督机制及时补充递补机制，确保资金效益最大化。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 公务用车保有量：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3.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4.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5.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党的机关、政府机关、人大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机关、完全或主要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纳入行政编制管理且经

费完全或主要由财政负担的群团组织机关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根据实际需要，把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6. 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

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